# 



- 0. 起因
  - 1. 裝備篇
    - 2. 救人篇
      - 3. 進退分析
        - 4. 時機篇
          - 5. 分工篇
            - 6.被捕篇



#### 0. 起因

#### 此致仍然不願放棄香港的賤骨頭

#### 「請問本民前去左邊?」

我們捨棄了以往的旗幟和戰衣,但並沒有捨棄我們的崗位。

對某些支持者來說,或許我們的旗幟能帶給各位一點激勵、 一點鼓舞。但魚蛋革命之後,我們評估過旗幟及戰衣若出現 在示威場合中,將因為我們受到警方過份照料而導致行動失 敗,所以我們為了堅守理念,情願捨棄外表。

在抗爭路上,請你不要感到孤單,你在街頭曾經、也將會見到我們,只是再認不出我們而已。

《逃犯條例》修訂案通過在即,我們留意到在六月九日晚上出現了很多年輕新面孔,你們非常勇敢、耐戰,但缺乏了一些基本的抗爭準備和知識;這就是這本《抗爭手冊》的草擬原意,希望在這緊急關頭,將我們的經驗傳承下去。



#### 1. 裝備篇

世界上沒有適合所有場合的裝備,但有一些通用的要點。

#### 「BLACKBLOC」戰術

我們早在2015身體力行在香港測試和推動「BLACKBLOC」,這種策略的主要重點是透過示威者穿著相似服飾來增加警察辨認的難度。

#### !!注意!!

假如某些示威場合有特定的服飾主題,則須配合主調,若堅持穿著黑色會有反效果 ,更容易被認出。(例如六月九日的服裝主題是白色,則最少T-shirt要穿白色。)

準備最少一套更換衣物,便裝到場後再換上BLACKBLOC,避免在街道上 惹人注目。離開前於安全位置換便裝,並把BLACKBLOC丢掉,切物帶回家。

絕對不可以配戴隱形眼鏡,胡椒噴霧會把隱形眼鏡溶掉。

要有隨時上前線的準備。不論任何位置,均有可能突然成為與警察對峙的前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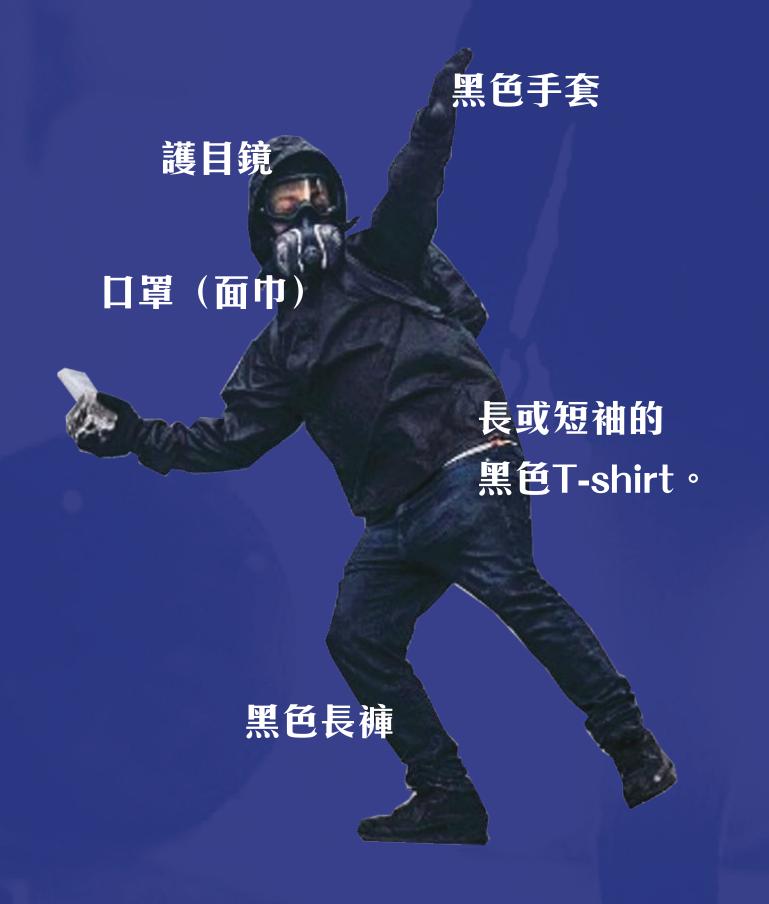
隨身帶備簡易急救包可以救人救自己(生理鹽水,嬰兒洗頭水,消毒酒精)



#### 1. 裝備篇

#### 基本配置

#### 進階配置







#### 2. 救人篇

腰帶是在前線中最為重要的被救工具,亦是非常緊急下的止血工具(使用皮帶止血或會令肢體壞死);不論有心理準備站在前線與否,佩戴腰帶皆為上上之策。

救人方法以自身體重拉扯最為有效,<mark>優先抓緊腰帶>褲頭>背包</mark>,拉扯衣服為非常手段,應盡量避免。<mark>抓緊後避免單靠臂力拉扯,將身體重心</mark>挨後至幾乎坐在地上(如扯大纜做法)。

如被捕戰友未有人上前拯救,緊記站在警察和被捕者成一直線的位置,先確保自身安全。

应被捕戰友已有人上前拯救,切忌盲目走上側翼位置! 應在後方抓緊其他隊 友腰帶以加重拉扯力度,同時確保其他救援者的安全。成功 救人的例子絕大多數是因為第一位上前救人者 的堅持,盡管爭取到的只是僅僅數秒鐘,但換 來的卻是被捕者的自由。

段落總結Tips:

配戴腰帶、扯大纜式救人、自保為先



#### 3. 進退分析

先了解地形、地標方便走位,了解警方裝備特性。

長盾基本上只作推前防線功用,長盾本身極少會對示威者作出拘捕,故必須<mark>留意長盾後方的種類,制定策略。留意長盾在</mark>近戰中會拎起膠盾以盾牌下邊邊緣鋤示威者雙腳。

AR-15自動步槍,每次過最多可以發射20至30發5.56×45 NATO全金屬包覆子彈,射程達800米。子彈會在人體碎裂並翻滚,會對人體做成致命性傷害。除非遇到高程度的暴力,否則不會使用。

速能隊及反黑組是最常拘捕示威者的種類。雖然<mark>速能隊速度快</mark>,但有其致命弱點,**當示威者後排有遠距離投擲物出現,因速能防具簡易,甚**少會出擊,建立遠距離分隊是保護前排的最好方法。圓盾為最平衡的種類,配備中等防具、頭盔,有拘捕示威者的能力,但圓盾和速能隊一樣,當有後排遠距離投擲支持時較少出動。

#### 不要戀戰,緊記目標是阻止惡法,不作無謂犧牲。

最好與幾個可信戰友<mark>組成私人小隊</mark>,由於網路可能受限制前線手足難以了解現場環境,可安排其中一人為back-up,於外圍/家中以不同方式 報道現場情況,隨時提示前線手足戰況。

段落總結Tips:

了解地形、注意危險程度、不要戀戰、小組分工



#### 4. 時機篇

在時間選擇方面,應避免午夜現身,因午夜交通路 段暢順,警方能快速調配警力。路段行人較少也導致 警方容易採取更進取的行動針對抗爭者。日間繁 忙時間會是較安全的選擇,因為在日間有更多交通工具選擇以便 快速增援/撤離,路上的行人、遊客也會大大限制警方使用大規模 攻擊武器等行動。

假如發生衝突,首要評估自己及附近人群的體力,且抗爭者的人數最少大於警力的四倍。事發後5至8分鐘內尚算安全時機,超過以上時間警方便有足夠時間調派大量增援及部署,較難確保自身安全。



#### 5. 分工篇

能承受較大風險的(受傷或中胡椒噴霧等)站在隊列中的較前, 見機行事決定進退。

未能上前的可以持雨傘為前排擋噴霧,或保持適當距離後適當掩 護戰友,為我方控制節奏。當有戰友倒地,中前排應在確保自身 安全後湧至該處作掩護並救人。

段落總結Tips:

### 衡量能力、調整位置



#### i. 事前

留中、英全名,身份證號碼給可信任同時確保自己安全的人

以油性marker在身體各部份寫上律師電話:被捕後你的隨身物品會被警察收走,這時候也不能解鎖電話,依靠記憶並不穩妥,因此有這個建議。

如不幸被捕請即大叫自己全名,讓其他示威者幫忙安排律師保釋。

段落總結Tips:

不受傷不被捕、留低個人資料、記低支援電話



#### ii. 抵達警署後

除了提供自己的姓名及身份證號外,被捕人士 有權保持緘默·保持緘默並不會對你構成不利。

任何問題只需回答:「我無嘢講」、「我要見律師」,絕對不要回答:「我唔知」或「我唔清楚」,因為後者有機會被認為正在回答問題,並紀錄於口供紙上,對你構成不利。

除羈留人士通知書外切勿簽署所有文件,包括 但不限於口供及警察記事簿。

如果警方要求扣留48小時,你有權要求睇醫生。

段落總結Tips:

#### 我無嘢講



#### iii. 非事發現場被捕

- 警方上門:如果遇到警方上門拍門並表示要作拘捕,可無需回應並盡快
  聯絡可提供協助的朋友/被捕支援。隨後立即銷毀這些家中可能
  觸犯法例的物品,或數碼媒體文件,並盡一切可能方法使它離開住所範圍。
- 在住所樓下/工作場所被捕:他們會要求你出示身分證並進行搜身, 切忌同意到警車或客貨車上搜身,因你很可能會被警方插臟嫁禍、被虐待和被 迫簽署文件。 因此務必要求在公眾可見且有有閉路電視的地 方搜身。

完成搜查後絕大可能會帶你到住所搜查,你必需注意下一段落所提及的事項。



警方要求搜查時注意事項:務必在警方進入前執行《警方上門》所提

及之動作;若已開門,則必須清楚詢問警方是拘捕還是協助調查。

拘捕:請了解拘捕的罪名並盡快與律師聯繫。

協助調查:可拒絕

- <u>搜查令</u>:警方在上門拘捕時很大機會要求進入住所搜查,這時候 請務必查看警方的搜查令:
  - 1. 必須有正確的搜查者姓名(即你的名字)
  - 2. 搜查的地址
  - 3. 有效使用時間
  - 4. 必須由法院發出。

清楚查看文件後便需配合法庭搜查令所寫的內容。細心留意但不要提醒的一點是<mark>警方必須於進入住所內清晰讀出並解釋搜查令的內容</mark>,

若果警方忽略,你必須於稍後到達警署後向值日官表示你被搜查時警方在住所 內沒有解釋搜查令的狀況,他們也必須記錄,這個部份將影響警方檢取的證物 是否有效。

#### 段落總結Tips:

勿隨便開門、小心被屈、銷毀相關物品、查看搜查令



#### iV. 羈留

- 值日官:在拘捕你的警員完成調查後,會帶你到一間警署並把你移交到該警署顯留,你會面見值日官,假如你在拘捕時未受到警戒、沒有解釋搜查令、被虐打、不合理對待、屈攜帶攻擊武器……等,你必須要在這個時間向值日官表達並要求記錄。因為若果出現以上狀況又未有在這個時間記錄,上庭後法官會質疑為何沒有在值日官詢問時提出,影響可信程度。
- 文件:不要在任何記事冊及文件上簽署,除了「發給接受警方調查的人士或被警方羈留的人士通知書」外,但必須在簽署時確保通知書上寫的日期和時間是簽署的正確時間,切勿接受「補簽」。最後於保釋前要求取得全部口供及文件的副本。
- 記錄細節:保釋外出後盡快記低被捕的整個過程,盡可能記錄相關的時間 地點及拘捕你的警員的編號。因為這些資訊將很可能有利於審訊。

#### 段落總結Tips:

向值日官報備及要求紀錄、勿亂簽文件、要求副本



#### 6. 被捕篇

假使你無法記住以上全部內容,請謹記以下這點:

在任何情况面對任何問題,除身份證上載有的個人資料外,回答「我有嘢講」將是最安全的回應 (適用於任何情景在被拘捕後與警方之間的溝通)。



#### 最後

我們都是群眾,都是抗爭者, 將永遠與香港人一起戰鬥。

## FREEDOM IS NOT FREE DIE FOR HONG KONG

